

五、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及财库〔2022〕19号文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上海昆剧团（单位名称）的舞美仓库租赁费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项目的服务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舞美仓库租赁费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上海贝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人，营业收入为524.3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62.72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（公章）：上海贝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8月25日

